

有意投資及購買股份的人士在作出任何有關投資於本公司的決定前，務請審慎考慮本招股章程所載全部資料，尤其應考慮下列有關投資於本公司的風險及特殊考慮因素。

有關大成澱粉糖集團依賴大成生化集團及與大成生化集團的關係的風險

自大成澱粉糖集團成立，或長春帝豪於二零零四年成為大成澱粉糖集團成員公司以來，大成澱粉糖集團一直為大成生化集團的組成部分，且不曾在經營上獨立於大成生化集團。於往績記錄期，大成澱粉糖集團向大成生化集團銷售其部分產品，以及自大成生化集團獲取若干公用設施服務及大部分生產材料，詳情載列於下文。鑑於大成澱粉糖集團過往對大成生化集團的倚賴及與大成生化集團的關係，這方面與大成澱粉糖集團有關的風險，載列如下：

依賴大成生化集團銷售其玉米甜味劑

大成澱粉糖集團一直向大成生化集團供應玉米甜味劑，以用於生產氨基酸及多元醇產品。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銷售予本集團（已計及其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最大客戶大成生化集團的玉米甜味劑的銷售額分別佔本集團的營業額約45.8%、40.2%及41.3%，遠遠超過向本集團（已計及其應佔共同控制實體的權益）其他五大客戶（不包括大成生化集團）的總銷售額，其佔同期本集團營業額約13.9%、17.0%及16.6%。倘大成生化集團減少向本集團購買玉米甜味劑，或不再向本集團購買玉米甜味劑，而大成澱粉糖集團又未能向第三方銷售其玉米甜味劑，則大成澱粉糖集團的營業額、盈利能力及現金流量將受重大不利影響。

依賴大成生化集團供應主要生產材料

玉米澱粉是生產玉米甜味劑的主要生產材料，而大成澱粉糖集團主要向大成生化集團採購玉米澱粉。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包括大成嘉吉高果糖）向大成生化集團採購玉米澱粉的總成本分別達約226,400,000港元、545,100,000港元、794,700,000港元及232,500,000港元，佔本集團同期玉米澱粉的總採購額約98.1%、98.9%、99.9%及92.1%。本集團與大成生化集團已就向本集團供應玉米澱粉訂立玉米澱粉採購大綱協議，該協議將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有關其他詳情，請參閱本招股章程「持續關連交易」一節。概不能確定或保證該供應協議將不會於年期屆滿前終止或將能重續。倘該供應協議提前終止或未能重續，本集團須在市場另覓供應商。然而，概不能保證本集團將能按合理商業條款並及時另覓玉米澱粉的供應。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一直採用連接大成生化集團設施的澱粉輸送管系統，作為將向大成生化集團所採購的玉米澱粉輸往長春帝豪生產設施的主要方法。僅作為參考用途而言，按長春帝豪所節省的平均相關成本計算（即包括買方於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按一般商業慣例通常

所承擔的乾燥、包裝、運輸、儲存及其他相關成本約每噸人民幣360元，以及長春帝豪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向大成生化集團所採購的玉米澱粉乳分別約83,000噸、343,000噸、393,000噸及103,000噸（本集團於同期向大成生化集團所採購的玉米澱粉總量達約162,000噸、420,000噸、499,000噸及130,000噸），長春帝豪分別節省總購買成本約29,900,000港元、123,500,000港元、141,500,000港元及37,100,000港元。概不保證上述的運輸模式日後將不會終止，且不能保證本集團日後將可與其他供應商訂立類似安排以降低本集團的購買成本或其他經營成本。倘玉米澱粉穩定且適時的供應受到任何重大干擾，則大成澱粉糖集團的業務經營可能受不利影響。倘本集團不能使用澱粉輸送管系統，或未能物色有效率及有效用的替代經濟措施或與大成生化集團或其他供應商訂立安排以盡量降低本集團日後購買成本或其他經營成本，則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可能受不利影響。

依賴大成生化集團位於長春市的污水處理設施

由於本集團及長春大成日研位於長春市的生產設施並無自設污水處理設施，故需運用大成生化集團的污水處理設施，以確保符合相關環境法規及規定。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及長春大成日研位於長春市的生產設施的總設計年產能分別為170,000噸、580,000噸、780,000噸及780,000噸，分別佔大成澱粉糖集團的總設計年產能約51.5%、78.4%、81.3%及81.3%。本集團及長春大成日研各自與大成生化集團訂立公用設施供應大綱協議，該協議初始年期將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而本集團及長春大成日研（惟不包括大成生化集團）有選擇權於該協議屆滿後續約三年，有關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持續關連交易」一節。倘由大成生化集團所擁有及營運的污水處理設施運作受到干擾，或未能供本集團及長春大成日研使用，則本集團及長春大成日研的生產活動可能會受不利影響。此外，倘該污水處理設施未能符合相關環境法規不時的規定，本集團及長春大成日研的經營可能會受影響。倘本集團及長春大成日研於長春市自行興建污水處理設施，董事估計，興建該等產能足以應付長春市生產設施需要及符合環境法規要求的污水處理設施所需的成本約為42,000,000港元，並需要八至十二個月來完成有關工程。倘本集團及長春大成日研自第三方服務供應商獲取污水處理服務，董事估計，成本（包括運輸成本）將約每噸13港元，即較大成生化集團所徵收的費用每噸多約6港元，此乃由於其涉及額外運輸及行政成本所致。在該情況下，從經營角度而言，其不僅招致資本投資及／或額外成本，亦不符合成本效益。

依賴大成生化集團位於長春市的水、電及蒸汽供應

本集團及長春大成日研位於長春市的生產設施並無自設水、電及蒸汽設施以向第三方供應商採購有關公用設施，而是自大成生化集團獲取水、電及蒸汽供應。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及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本集團及長春大成日研於長春市生產設施的總設計年產能分別為170,000噸、580,000噸、780,000噸及780,000噸，分別佔大成澱粉糖集團的總設計年產能約51.5%、78.4%、81.3%及81.3%。本集團於長春市的各成員公司及長春大成日研就彼等於長春市的生產廠房獲水、電及蒸汽供應與大成生化集團訂立公用設施供應大綱協議，該協議初始年期將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而本集團及長春大成日研（惟不包括大成生化集團）有選擇權於該協議屆滿後續約三年，有關詳情載於本招股章程「持續關連交易」一節。然而，概不能保證公用設施供應大綱協議不會年期屆滿前終止或將能重續。倘該公用設施供應大綱協議於年期屆滿前終止或未能重續，而本集團及／或長春大成日研未能及時以合理成本另覓其他供應來源，則本集團及／或長春大成日研的經營及盈利能力可能受不利影響。倘本集團及長春大成日研位於長春市的生產設施直接向公眾電力供應商採購水、電，則需要若干輔助建設工程配合，董事估計，所涉及的資金總額約4,000,000港元，而建設預期需時約三個月。就董事所知，由於沒有公眾蒸汽供應商，因此，倘本集團及長春大成日研安裝及運作燃煤鍋爐，以為其位於長春市的生產設施生產蒸汽，董事估計，安裝所需要的額外資本開支約人民幣10,000,000元，而建設時間估計則為三至六個月。在該情況下，從經營角度而言，其不僅招致資本投資，亦不符合成本效益。

與大成澱粉糖集團有關的風險

依賴其他主要客戶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一家國際知名飲料生產商所聘用的裝瓶器公司佔大成嘉吉高果糖所生產的高果糖漿的銷量分別約68.7%、70.6%、67.5%及55.0%。概不能保證該生產商將繼續向大成嘉吉高果糖購買高果糖漿。倘該生產商不再向大成嘉吉高果糖購買高果糖漿，或大幅減少向大成嘉吉高果糖購買高果糖漿，則大成澱粉糖集團的業績可能受重大不利影響。

此外，大成澱粉糖集團的產品主要銷售予一批經篩選的客戶及經銷商。概不能保證該等經銷商及客戶將繼續向大成澱粉糖集團購買玉米甜味劑。倘其中大量客戶及經銷商不再向大成澱粉糖集團購買玉米甜味劑，或大幅減少向大成澱粉糖集團採購玉米甜味劑，而大成澱粉糖集團又未能在合理時間內增加對現有客戶及經銷商的銷售，及／或另覓新客戶及經銷商以銷售其產品，則大成澱粉糖集團的經營及盈利能力可能受不利影響。

依賴中國市場

於往績記錄期，大成澱粉糖集團的全部產品皆銷售予中國國內市場客戶。因此，中國國內市場玉米甜味劑價格及需求的任何變動，將會對大成澱粉糖集團的業務造成影響。中國玉米甜味劑的價格或需求水平的任何重大不利變動，亦可能會對本集團的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主要生產材料的價格上升

本集團在生產過程中的主要生產材料為玉米澱粉（粉狀或乳狀），而其市價乃視乎玉米粒在市場的價格而有所波動。玉米粒可用於生產許多不同種類的產品，例如生產氨基酸、多元醇及乙醇，此等產品的需求可帶動玉米的需求，並推高玉米價格。根據玉米澱粉採購大綱協議，大成生化集團將向本集團供應玉米澱粉，價格乃經大成生化集團相關成員公司及本集團參考玉米澱粉的當時市價後不時釐定。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本集團採購玉米澱粉的平均價格出現普遍上升趨勢，每年增幅逾10%。倘玉米澱粉的平均價格日後出現重大增幅，而本集團又未能將增加的生產成本完全轉嫁在其客戶身上，則大成澱粉糖集團的盈利能力將受不利影響。

產品多元化

於往績記錄期，葡萄糖漿及麥芽糖漿的銷售額分別佔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的總銷售額約83.5%、88.2%、82.5%及81.9%。概不能保證將可維持葡萄糖漿及麥芽糖漿的銷量，或本集團可及時擴充產能以應付需求增加。倘對本集團葡萄糖漿及麥芽糖漿的需求減少，或本集團未能及時擴充其產能以把握葡萄糖漿及麥芽糖漿不斷增加的需求，則本集團的業務及盈利能力將受不利影響。

高果糖漿的銷量於往績記錄期有所增加，而長春大成日研及帝豪結晶糖分別於二零零六年二月及二零零六年十一月開始銷售結晶葡萄糖。概不能保證本集團可增加高果糖漿及結晶葡萄糖及任何其他玉米甜味劑的銷量。倘葡萄糖漿及麥芽糖漿的銷量下跌，而本集團又未能增加高果糖漿及結晶葡萄糖及任何其他玉米甜味劑的銷量，則本集團的業務及盈利能力將受不利影響。

研究及開發可能不成功

於往績記錄期，本集團的研究及開發集中在改良生產技術，並為客戶開發度身訂造的產品。儘管本集團致力於研究及開發，惟不能保證本集團的努力將會取得任何成果，或本集團可成功使現有產品的新功能或新產品投入商業用途。由於進行研究及開發工作乃作為大成澱粉糖集團生產過程的一部分，其成本已包括在大成澱粉糖集團的日常生產成本內，故並無因

於往績記錄期內的研發支出而引致額外產品開發成本。倘本集團未能為現有產品開發一項新功能或開發新產品，和／或及時將其研究及開發的成果投入商業用途，則本集團日後的增長及盈利能力可能會受不利影響。

控股股東與其他股東可能有利益衝突

作為控股股東的大成玉米生化將於緊隨股份發售及資本化發行完成後，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約70.0%的權益；或倘超額配股權獲悉數行使，則擁有約67.0%的權益。

控股股東的利益未必一定符合其他股東的最佳利益，惟不管其他股東或董事會的意向如何，其可對大成澱粉糖集團的經營行使重大影響力，並可進行公司交易。

產品價格波動

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大成澱粉糖集團所生產的麥芽糖漿、麥芽糊精及高果糖漿的平均單位售價分別增加約13.8%、28.5%及44.6%；與此同時，大成澱粉糖集團所生產的葡萄糖漿的平均單位售價則下跌約10.4%。大成澱粉糖集團的產品售價受多項因素影響，包括但不限於市場的供求分佈及其他替代品（例如蔗糖）的價格。一般而言，澱粉甜味劑的價格主要取決於以下因素，當中包括：生產材料（即玉米及澱粉）的價格及生產成本、澱粉甜味劑的供求以及食糖的價格。董事估計，倘全部其他因素維持不變，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倘大成澱粉糖集團全部產品的售價每出現1%的變動，則對本集團的除稅後溢利影響將為10,200,000港元。概不能保證大成澱粉糖集團各種產品的售價日後將進一步上升／下跌，或維持於現時水平。

擴充產能

大成澱粉糖集團目前計劃於二零零九年年底前，分別將複合葡萄糖漿／麥芽糖漿、結晶葡萄糖及麥芽糊精的產能分階段擴充約600,000噸、300,000噸及100,000噸。概不能保證該等擴充計劃將按計劃實行或大成澱粉糖集團在額外產能下生產的產品會有市場需求。

自然災害及惡劣天氣狀況

大成澱粉糖集團的業務可能受自然災害干擾或影響，水災、旱災及地震等自然災害可能導致生產玉米甜味劑的主要生產材料玉米澱粉的供應出現嚴重短缺，或損毀大成澱粉糖集團的生產設施。此外，下雪及風暴等惡劣天氣狀況可能導致生產材料運輸出現困難，繼而影響大成澱粉糖集團的生產。發生干擾或影響大成澱粉糖集團業務的自然災害，對其經營業績會構成不利影響。

喪失或更改稅務優惠待遇

根據現行中華人民共和國外商投資企業和外國企業所得稅法（「外商投資企業所得稅法」），本公司旗下從事製造玉米甜味劑的全部中國附屬公司以及於中國成立的控制實體，已獲稅務機關批准在首個獲利年度起計兩年免繳全部中國企業所得稅，並在其後三年免繳50%中國企業所得稅（「稅務優惠期」）。新中華人民共和國所得稅法於二零零七年三月十六日頒佈，並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生效，外商投資企業所得稅法將自該日起廢除。根據新所得稅法，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將會繼續享有上述稅務優惠待遇，直至其各自的稅務優惠期屆滿為止；惟倘此等中國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前仍未錄得其首個獲利年度，稅務優惠期則無論如何將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開始，即免繳全部中國企業所得稅的稅務優惠將於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而其後三年免繳50%中國企業所得稅的稅務優惠，則會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屆滿。

本公司於中國的在營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現正享有上述豁免及優惠，惟當此等豁免及優惠到期，本公司各家中國附屬公司及於中國成立的控制實體以及大成澱粉糖集團整體的除稅後溢利將受不利影響。

此外，倘因政府政策或法律出現任何改變而導致大成澱粉糖集團現時享有的稅務優惠被撤銷或遭受任何重大不利影響，本集團的稅項負擔則可能大幅增加，繼而對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構成不利影響。

未能遵守僱員社會保險計劃的供款規定

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大成澱粉糖集團必須為符合該等供款資格的中國僱員向多項社會保險計劃作出強制性供款。現時，大成澱粉糖集團經營的地區設有六項社會保險計劃，分別為退休金、失業保險、醫療保險、工傷保險、生育保險及住房公積金。於往績記錄期，大成澱粉糖集團於中國廠房僱用許多臨時工人。由於該等工人的流動性相對較高，故大成澱粉糖集團所錄得的該等工人流失率亦屬高水平，且大成澱粉糖集團不慎遺漏記錄該等工人的僱員社會保險計劃供款款項。此為大成澱粉糖集團未能履行為全部相關僱員向有關社會保障局供款的責任的主要原因。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三個年度各年及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該等未繳足供款分別約人民幣1,700,000元、人民幣1,500,000元、人民幣1,700,000元及人民幣300,000元（相等於約1,700,000港元、1,500,000港元、1,700,000港元及300,000港元）。於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就該等未繳足款項作出總額約人民幣5,200,000元（相等於約5,200,000港元）的撥備。有關社會保障局已確認上述未繳足款項的金額，並同意大成澱粉糖集團以分期付款形式及根據將予協定的時間表清償該等尚欠的未繳足款項。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大成澱粉糖集團已就上述欠繳供款的清償時間表聯絡有關社會保障局，

並正等待該局確認還款時間表。大成澱粉糖集團可能須支付有關尚欠供款，並可能遭受罰款或懲罰，因而可能會影響大成澱粉糖集團的財務狀況。

產品責任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合同法、中華人民共和國產品質量法及中華人民共和國消費者權益保護法，產品生產企業須就因產品存在的缺陷而造成的人身或財產損害作出賠償。此外，倘產品生產企業不符合保障人身健康及安全以及財產安全的國家標準或指定行業標準，其將被責令停止生產及銷售或(視乎情況而定)遭處以罰款或撤銷營業執照。

然而，概不能保證大成澱粉糖集團日後不會接獲任何投訴或申索，此等投訴或申索可能對大成澱粉糖集團的聲譽及經營構成不利影響。

在生產過程中侵犯知識產權

大成澱粉糖集團生產過程中所採納的專業技術乃由大成澱粉糖集團開發或由其夥伴供應(就大成嘉吉高果糖而言)。直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並不知悉大成澱粉糖集團因侵犯知識產權而面臨任何申索。然而，概不能保證日後不會有任何第三方指稱大成澱粉糖集團侵犯其知識產權而提出申索，任何該等申索均可能會對大成澱粉糖集團的業務及業績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藉收購公司及資產進行擴充

大成澱粉糖集團已收購公司及資產，作為其增長策略的一部分，收購長春帝豪即為一例。董事目前有意作出其他策略性收購，以進一步擴充大成澱粉糖集團的產能及覆蓋範圍。然而，概不能保證大成澱粉糖集團將能物色合適的收購目標，或其在收購過程中亦可能會遇到競爭性標書，以致令其無法完成有關收購。即使收購已告完成，亦不能保證所收購的業務將能或將會成功融入大成澱粉糖集團所經營的業務，或大成澱粉糖集團將能或將會以有利可圖的方式經營該等業務。此外，大成澱粉糖集團進行的任何收購可能受中國政府不時頒佈或將頒佈的反壟斷法律及法規限制。倘任何收購未能達致理想的協同效應，則可能會對大成澱粉糖集團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過往流動負債淨值

於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分別錄得流動負債淨值約35,500,000港元、278,800,000港元、212,700,000港元及

135,700,000港元。於二零零七年七月三十一日(即本招股章程付印前就本債務聲明而言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根據本集團未經審核管理賬目所示，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值約29,600,000港元。於往績記錄期錄得流動負債淨值，主要歸因於本集團依賴來自其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的墊款，以撥資其擴充及業務增長。概不保證本集團日後能經常保持流動資產淨值的狀況。

負經營現金流量

本集團的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入淨額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41,300,000港元減少至截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流出量約50,400,000港元。現金流入淨額減少，主要是由於向本集團同系附屬公司(該等公司獲授予相對較長的信貸期，約為90至180天)的銷量增加以致應收此等附屬公司款項淨額上升，以及因貿易活動產生的額外結餘導致應收共同控制實體款項淨額增加。概不保證本集團能繼續增加其銷量及/或就向關連人士的銷售實施有效的信貸控制政策。倘本集團未能自其經營業務中產生現金流量淨額，本集團的財務狀況將受不利影響。

較高負債比率及相關利率風險

於二零零四年、二零零五年及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負債比率(按本集團於年/期末的借貸總額除以相同年/期末的資產總值計算)分別約22.0%、17.5%、16.4%及19.3%。倘本集團產生額外借貸，或本集團借貸的利率大幅上升，與本集團負債狀況有關的風險將會加劇，而本集團將需要更多財務資源以償還其債務。倘本集團的信貸方不再按相似或更有利的條款繼續提供融資額，或本集團未能取得其他對外融資以為其付款責任提供資金，或本集團日後不能從其經營業務產生足夠現金流量以償還其債務，則本集團的營運、財務狀況及業績均可能受不利影響。此外，本集團撥支資本開支或收購以實現其擴充機會的能力亦或會受損。

毛利率波動

高果糖漿的毛利率由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13.3%升至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約34.2%。大成澱粉糖集團的其中一種產品麥芽糊精於截至二零零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錄得毛損，惟於截至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則改善至錄得毛利，毛利率約為14.1%。於往績記錄期，葡萄糖漿及麥芽糖漿的毛利率分別維持在約15.9%至21.7%及約20.0%至24.9%的範圍內。截至二零零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葡萄糖漿的毛利率較二零零六年同期者稍微下跌，麥芽糖漿及麥芽糊精的毛利率較二零零六年同期則略有增加，而高果糖漿的毛利率則由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三個月約34.0%下跌至約21.0%。

概不保證大成澱粉糖集團能維持其產品目前的毛利率水平。倘大成澱粉糖集團的產品價格出現重大不利波動，本集團的盈利能力將受不利影響。

商譽減值

於二零零七年三月至八月期間，為了進一步精簡大成生化集團及大成澱粉糖集團的企業架構，大成澱粉糖集團進行了一系列的企業重組，據此，大成澱粉糖成為本集團高果糖漿業務的中介控股公司，而大成澱粉糖(中國)則成為本集團其他玉米甜味劑業務的中介控股公司。作為重組的一部分，大成澱粉糖集團亦以代價約180,000,000港元向大成生化集團收購長春帝豪剩餘的25%股權；該代價是經考慮大成生化集團於二零零五年九月透過收購大成實業而收購長春帝豪25%股權的原定收購成本而釐定，而長春帝豪此後則成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上述企業重組及收購的詳情載列於本招股章程附錄五「集團重組」一段。

由於進行有關收購，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錄得約150,000,000港元的商譽。概不能保證長春帝豪的表現將持續維持於收購時的水平。倘長春帝豪的表現倒退，而董事認為有需要於本集團的資產總值中撇減有關商譽，本集團的經營業績及資產總值則可能會受不利影響。

與行業有關的風險

替代品於市場的供應情況

食糖及澱粉甜味劑為甜味劑市場的兩種主要天然甜味劑。大成澱粉糖集團於玉米甜味劑行業經營業務；玉米甜味劑行業為澱粉甜味劑行業的分類，從事食品與飲料、藥物、糖果及化學行業的製造商通常使用該等產品作為中介生產材料。玉米甜味劑的需求可受以下因素影響，其中包括市場其他甜味劑產品(包括食糖)的供應及價格。倘由於玉米甜味劑價格上升、玉米甜味劑供應短缺、食糖價格下跌，或與食糖比較，食用玉米甜味劑被認為對健康造成不良影響，以致食品與飲料、藥物、糖果及化學行業的製造商均選擇以食糖取代玉米甜味劑，則本集團的業務及盈利能力可能受不利影響。目前，根據執行董事所能獲取的最佳資料，彼等預期食糖價格將於二零零七年下半年上升，因而可使對高果糖漿或其他玉米甜味劑的需求增加。無法保證食糖價格預期的走勢以及市場對高果糖漿或其他玉米甜味劑的需求必會實現，亦無法保證假如食糖價格按預期般上漲，市場的變動必會對大成澱粉糖集團有利。

環保法規及規定

大成澱粉糖集團須遵守中國國家及地方政府所頒佈的環境保護法律及法規，以及有關排放污水、固體廢物、污水及廢氣的指定標準。大成澱粉糖集團位於長春市的精煉廠並無自設的污水處理設施。因此，所生產的污水會輸往大成生化集團位於長春市的自設生產基地並在該處進行處理。於往績記錄期，大成澱粉糖集團並無因違反環保法規而遭受任何重大申索。

然而，概不能保證環保法律日後不會改變。倘環保規定有任何改變，大成澱粉糖集團可能因遵守新的法律及法規而招致額外成本，繼而可能對大成澱粉糖集團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響。此外，倘大成澱粉糖集團的生產設施未能符合不時適用的環保規定，大成澱粉糖集團可能須採取補救措施，此舉可能會對大成澱粉糖集團的營運造成不利影響。

競爭

大成澱粉糖集團的業務面對愈加激烈的競爭。一般而言，在玉米生化行業內，盈利能力的任何增加，預期均會吸引更多從事生產或有意從事生產與大成澱粉糖集團產品相若的本地及海外生產商加入競爭。競爭加劇可能會對大成澱粉糖集團產品的銷售及售價造成不利影響。因此，大成澱粉糖集團的盈利能力將受不利影響。

在中國生產玉米甜味劑所需的執照、證書及許可證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食品衛生法，於中國從事食品及食品添加劑製造及經營的企業須先取得相關中國衛生行政部門發放的衛生許可證。此外，根據出口食品生產企業衛生註冊登記管理規定，於中國從事出口食品的製造、加工及／或儲存的企業均須獲取國家質量監督檢驗檢疫總局設在各地的相關出口檢驗檢疫主管部門發放的所需衛生註冊證書。

大成澱粉糖集團已就其現有產品的產銷獲取全部必需執照、證書及許可證。然而，概不能保證大成澱粉糖集團於有關執照、證書及許可證屆滿時將能重續。此外，獲取有關執照、證書及許可證的資格可能不時改變，並可能須額外獲取其他執照、證書及許可證，且須遵守更嚴格的合規準則。倘頒布任何全新法律及法規，或變更任何現有法律及法規的詮釋，均可能會增加大成澱粉糖集團的遵例成本、阻止本集團持續經營業務或令本集團因持續經營業務而招致更高成本。倘發生上述事項，大成澱粉糖集團的經營可能因此受限制，而大成澱粉糖集團的盈利能力亦將受不利影響。

與中國有關的風險

經濟狀況

近年，中國經濟保持高速增長，國內生產總值及人均可動用收入提高，使國民購買力增強，繼而間接推動對大成澱粉糖集團產品的需求。由於大成澱粉糖集團產品的需求是由各自

最終產品的需求推動，國內生產總值及人均可動用收入增加，將間接對大成澱粉糖集團的經營業績造成正面影響。

倘中國經濟逆轉，對大成澱粉糖集團產品的間接需求可能因此下降，繼而對大成澱粉糖集團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業務及前景構成不利影響。

外幣供應情況

大成澱粉糖集團目前以人民幣收取全部收益及以人民幣支付絕大部分款項。人民幣目前並非自由兌換貨幣。然而，根據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有關公司可在提呈授權分派溢利或股息的有關董事會決議案等若干文件後，於指定外匯銀行兌換外匯作為向股東分派股息之用。

在現行外匯管制制度之下，概不保證可按特定匯率兌換足夠外匯以滿足某一指定企業的全部需求，亦概無法保證外匯短缺不會限制大成澱粉糖集團取得足夠外匯以支付股息或滿足其他外匯需求的能力。

政治架構及經濟考慮因素

自一九七八年起，中國政府越來越重視利用市場推動經濟發展。除採納年度及五年計劃及其他措施外，中國政府一直逐步放寬其對經濟的直接操控。因此，在資源分配、生產、定價及管理方面的自由度及自主度正不斷提升。中國經濟體系逐漸朝市場主導經濟靠攏。此外，中國政府正推行價格限制改革，允許若干商品的價格可主要由市場因素決定。儘管中國政府提倡推行此等政策，惟不能保證中國政府日後將繼續推行有關經濟改革，大成澱粉糖集團亦未必能在各種情況下受惠於經濟改革或把握經濟改革所帶來的機遇。

倘中國政府政策及中國的政治、經濟及社會狀況出現任何變動，則本集團的經營及財務業績可能會受不利影響。政府可透過修改法律及法規、實施控制通脹措施、更改稅率或稅制，以及就外幣兌換及進口方面施加額外限制等方式改動其政策。此外，鑑於現時中國經濟大致以出口主導，中國主要貿易夥伴及其他出口主導經濟國家的經濟如有任何變動，則可能會對大成澱粉糖集團的經營及財務業績造成不利影響。

中國法律對本公司於中國的在營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派息的限制

本公司為一家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控股公司，除對中國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的投資外，並無經營任何業務。鑑於控股公司架構使然，本公司完全依靠其中國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支付股息。誠如中國法律所訂明，股息僅可自可分派除稅後溢利（並扣減任何累計虧損撥回及所需法定基金撥款）中派付。於某一年度未予分派的任何可分派溢利將予以保留，並可於往後年度作出分派。根據中國會計準則計算的可分派溢利於若干方面與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者均有不同。因此，即使本公司於中國的在營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於某一年度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計算錄得溢利，惟根據中國會計準則則未必擁有可分派溢利。故此，本公司於中國的在營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於某一年度或未能向本公司派付任何股息。由於本公司的全部溢利乃源自此等於中國的在營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故未必有足夠可分派溢利以供向其股東派息之用。

此外，中國政府就人民幣兌換為外幣以及貨幣滙離中國施加控制。倘本公司於中國的附屬公司及共同控制實體在外幣滙出方面受限制，則本公司未必可派付股息。

人民幣升值

大成澱粉糖集團的全部收入及經營支出均以人民幣為單位，除在若干情況下，人民幣不能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人民幣兌其他外幣的價值可由中國政府不時實施的措施控制。從一九九四年至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一日，中國人民銀行將人民幣兌美元的滙率訂於一個穩定滙率，每美元約兌人民幣8.277元。從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一日起，人民幣改與一籃子貨幣掛鈎。於二零零五年七月二十一日，重訂滙率導致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的滙價上升。概不能保證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的滙率會否出現進一步變動。倘人民幣兌美元及港元再度升值，本集團以港元呈列的經營業績將會增加，而倘人民幣貶值，大成澱粉糖集團以港元呈列的業績則將會減少。

法制及其他監管制度考慮因素

中國法制以成文法為基礎，即過往的法院裁決可能被引述作為參考，但此等案例卻不具法律約束力。自一九七九年，中國政府一直發展一套完善的商法法制，並取得一定進展，並已頒佈有關企業組織與管治、外商投資、商業、稅務、貿易及其他領域的法律。然而，該等法律、法規及法律規定相對較新，且已刊發的案例及司法詮釋亦有限。相對較新的商業法所引起的不明朗因素，加上成文法制中的先例不具約束力，導致中國法律、法規及法律規定的詮釋及執行存在重大不明朗因素。

與股份有關的風險

股份買賣市場及市價波動

進行股份發售前，股份並無任何公開市場。最終發售價有待本公司與金榜証券(代表包銷商)磋商後釐定。該價格不一定為股份發售完成後的股份買賣指示價格。此外，概不能保證(i)將可形成活躍的股份交易市場，或(ii)即使形成活躍的股份交易市場，亦不代表該情況會於股份發售完成後持續，或(iii)股份市價將不會跌至低於最終發售價。

股份的買賣價亦會因以下因素而出現大幅波動，包括但不限於：

- 大成澱粉糖集團經營業績的變動；
- 證券分析員所作出的財務預測有變；
- 大成澱粉糖集團或其競爭對手作出的公佈；投資者對本集團及亞洲(包括香港及中國)投資環境的看法；
- 玉米甜味劑行業的發展；
- 大成澱粉糖集團、其競爭對手或替代服務供應商的定價有變；
- 股份市場深度及流通量；及
- 一般經濟及其他因素。

股東在本公司的權益日後或會遭攤薄

大成澱粉糖集團日後或需就擴充業務(不論是與現有業務有關或進行任何新收購)籌集額外資金。倘以發行本公司新股本或股本掛鈎證券的方式(按比例向現有股東發行者除外)籌集額外資金，則(i)現有股東的股權百分比或會減少，而股權其後或會攤薄；及／或(ii)該等新發行證券可能較現有股東的股份優先享有權利、優先權或特權。

其他風險

本招股章程所載來自多個政府官方來源的統計數據不一定為最新或準確

本招股章程所載的若干事實及官方數據乃源自多個政府官方來源，且被公認為可靠。由於該等事實及數據並未經本公司、保薦人、聯席牽頭經辦人、包銷商或任何彼等的聯屬公司、董事或顧問編製或獨立核實，故不能保證有關事實及數據的質量或可靠性。因此，本公司不

會對有關政府官方來源所載事實及數據的準確性發表聲明，其中有些事實及數據可能與在中國境內或境外編製的其他資料不一致。由於可能存在缺陷、或資料蒐集方法有不足之處、或已刊發資料與市場慣例之間存有差異及其他問題，本招股章程「行業概覽」一節中有關中國及其經濟及澱粉甜味劑市場由政府官方事實及數據可能不準確或不能與就其他經濟體系編撰的事實及數據比較，因而不應過份依賴。此外，概不能保證該等事實及數據與就其他地區編製者按相同基準或相同準確程度載列或編製。

本招股章程所載的前瞻聲明不一定準確

本招股章程載有若干「前瞻性」聲明，並會使用「預計」、「相信」、「預期」、「或會」、「該會」、「應該」及「將會」等前瞻性詞彙。該等聲明當中包括大成澱粉糖集團增長策略的論述及有關大成澱粉糖集團日後經營、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的預期。股份買家及認購人務請審慎注意，前瞻性聲明乃按假設作出，且本身受重大風險及不明朗因素所影響。任何或全部該等假設或會被證實為不確，導致以該等假設為基準的前瞻性聲明屬不確，而前瞻性聲明可能因此理由或因其他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而屬不確。就此而言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包括上文所述的風險因素中所列明者。鑑於此等及其他風險及不明朗因素，買家及認購人務請審慎注意避免過分依賴前瞻性聲明。本招股章程所載的前瞻性聲明不應視作未來表現保證或本公司表示其計劃及目標將會達成的聲明或保證。